

A stylized white graphic on a blue background. It features a large satellite dish on the left, a vertical signal tower with horizontal cross-arms in the center, and concentric circles above the tower. A vertical line with a star at the top and three downward-pointing triangles connects the tower to the circles.

简阳县广播电视志

第一卷

1935—19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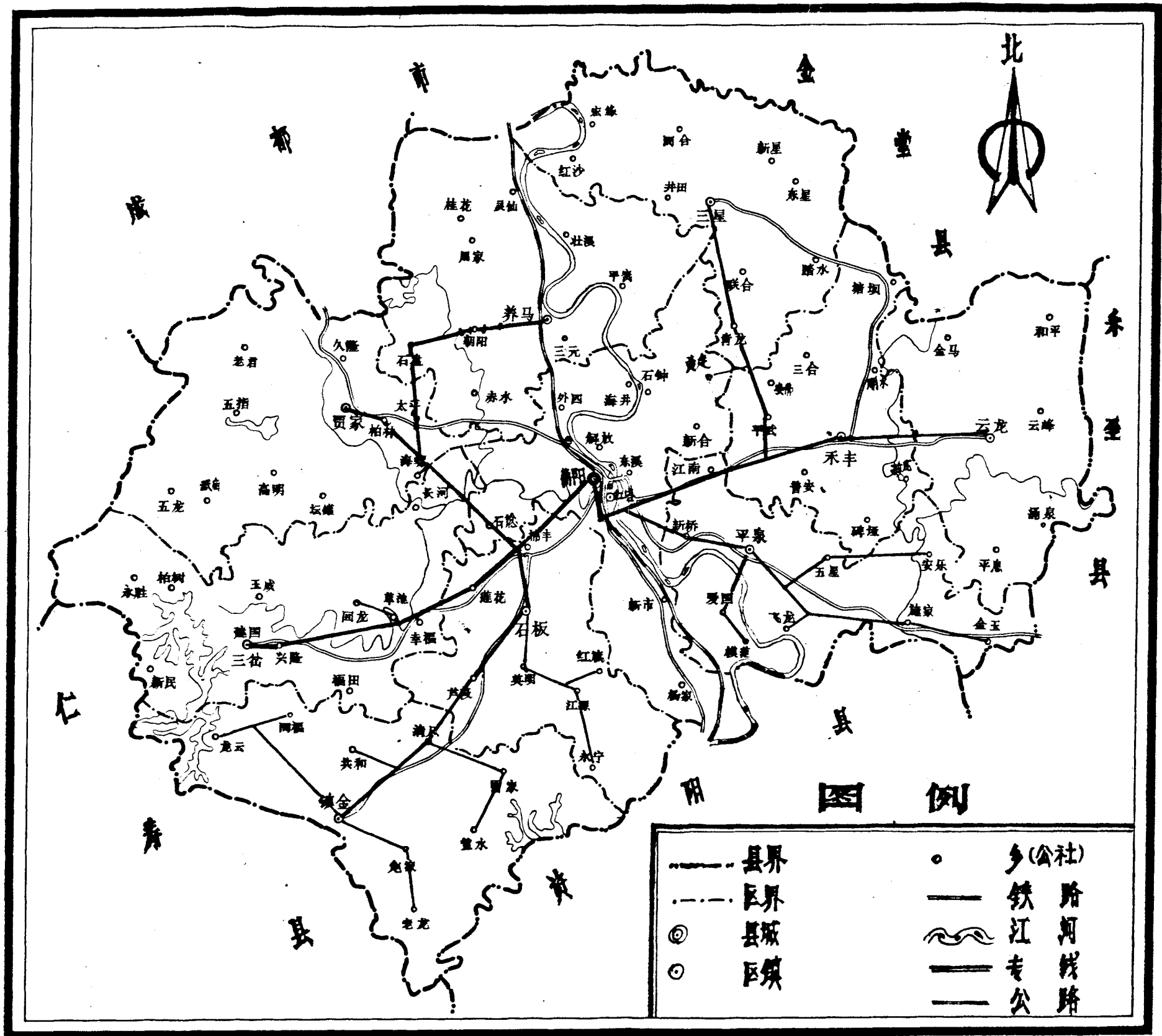
北

徐宜县

图例

县界
乡界
县城
县镇

乡(公社)
铁路
江河
专公



单位志审查验收表

编写单位 全 称	简阳县广播电视局	小志编写起止时间	
		起 稿	完 稿
		1984年7月 日 1986年6月 日	
全志共有 编 9 篇 26 章 71 节 目 约 8 万字 总共 125 页 照片 张 地图 1 幅 表格 24 张			
编志单位领导 验收人	周 国 顺		
主管部门 验收人	唐 光 耀		
县志办 审查人	朱 仲 文		
县编委参加 审查人	陈 元 志		
县政府 审批人	曾 宗 枢		
		发证	
验收时间		一九八六年九月 日	

领导小组： 组长 周国顺

付组长 吴向前 胡胜忠

成员 李仲高 谷建文

编写小组： 谷建文 陈明远 李世卿

主 笔： 谷建文

领导小组： 组长 周国顺

付组长 吴向前 胡胜忠

成员 李仲高 谷建文

编写小组： 谷建文 陈明远 李世卿

主 笔： 谷建文

领导小组： 组长 周国顺

付组长 吴向前 胡胜忠

成员 李仲高 谷建文

编写小组： 谷建文 陈明远 李世卿

主 笔： 谷建文

前

言

《简阳县广播电视志》，是一部记述简阳县广播电视事业的部门志。

《简阳县广播电视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针，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忠于历史，客观记述，秉笔直书。志书记载了上自一九三五年。下至一九八五年底，解放前后五十年间，简阳广播电视事业发展变化的历史，收集保存了具有一定价值的资料和数据。志书内容以解放后为主，以事业建设，广播宣传为重点，比较全面系统地反映了简阳县广播电视事业建设发展的历史和现状。它对于帮助各级党政领导和广播电视工作者了解历史，掌握现状，指导未来，开创简阳县广播电视工作新局面，发展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广播电视事业，推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将提供较充分的依据和有益的借鉴。

编修《简阳县广播电视志》的工作，最早开始于一九八三年七月，经过一年，收集了部份资料，未能出稿。一九八四年七月，县广播电视局重新组成三人编写小组，八月中旬着手收集资料，到十二月底写出了初稿。一九八五年一月，初稿送交“县志办”，四月，初稿通过了审查，因整党工作已经开始，修志工作暂停，加上其他工作的干扰，直到一九八六年三月下旬，才又重修初稿，增补新的内容，六月中旬方脱稿，打印成志。全志共9篇26章71节，约8万字。

由于本局过去文书档案工作差，一九七〇年以前的广播电视工作缺少文字记载。志书中一部份内容有资料可查，另一部份则是依靠过

去和现在从事广播电视工作的人员和了解广播电视工作的社会人士提供的口碑材料。由于史料缺乏，修志时间短促，加之编写人员修志业务不熟，政治水平不高，志书定有不尽完美之处，甚至难免出现错漏，谨望各方指正，更望后来修志者参误补失，使志书臻于完美。

《简阳县广播电视志》编写小组

一九八五年六月二十日

编 志 说 明

一、本志断限，上自民国二十四年（一九三五年），下至一九八五年底。

二、志体结构，全志分篇、章、节、节下用数字分目，大事记采用编年体和记事本末体相结合的写法。

三、本志纪年，解放前用民国纪年，括号内註明公元纪年，年月日用中文书写。

四、本志数字，一律用阿拉伯数字书写。

五、行政称谓，一九五八年以前行政区划县以下称区、乡、村、组。一九五八年至一九八三年以前称区、公社、大队、生产队。一九八三年起称区、乡、村、组。

六、人物传略。本着“生不列传”的原则，本志无人物传，采用以事系人的办法，在必要的地方提及与史实有重要联系的人物，并直书其名，一般不附加称谓。

七、本志图片，暂缺待补。

目 录

第一篇	概述	1
第二篇	建置沿革	4
第一章	广播电视机构的建立与变迁	4
第一节	简阳县政府收音室	4
第二节	简阳县人民政府收音站	5
第三节	简阳县有线广播站	5
第四节	简阳县广播站	5
第五节	简阳县革命委员会广播站	6
第六节	简阳县广播事业管理局	6
第七节	简阳县广播事业局	6
第八节	简阳县广播电视局	7
第二章	县局(站)历届领导干部、负责人任免	7
第三章	党团工会组织建设	8
第一节	党支部的建立和改选	8
第二节	党组的成立	9
第三节	组织发展	10
第四节	一九八五年整党	10
第五节	团支部的建立与改选	10
第六节	工会的建立	11
第四章	区、乡(社)广播机构	11
第三篇	广播电视事业建设与发展	11

第一章	民国时期的广播事业	12
第二章	新中国成立后的广播事业建设与发展	12
第一节	建立“简阳人民政府收音站”	12
第二节	建立简阳县有线广播站	12
第三节	建立区镇广播站	12
第四节	建立越溪钢铁厂广播站	13
第五节	建设农村广播网	13
第六节	建设调频广播	17
第七节	技术改造与技术革新	18
第三章	电视广播的建设与发展	19
第一节	电视接收机的发展	19
第二节	建设电视差转台	19
第三节	自建小差转台	21
第四篇	广播电视宣传	22
第一章	收音节目	22
第一节	简阳县政府收音室时期的节目	22
第二节	简阳县人民政府收音站的节目	22
第二章	转播节目	23
第一节	县站成立初期的转播节目	23
第二节	“文化大革命”时期的转播节目	23
第三章	自办广播节目	24
第一节	试办节目	24

第二节	恢复发展自办节目	25
第三节	坚持办好自办节目	26
第四章	广播宣传改革	27
第一节	端正广播宣传的指导思想	27
第二节	第一次节目改革	28
第三节	第二次节目改革	28
第四节	第三次节目改革	30
第五节	第四次节目改革	30
第六节	第五次节目改革	32
第七节	创办《今日新闻》	33
第八节	突出经济宣传	35
第五章	提高广播宣传质量	36
第一节	加强通联工作	36
第二节	提高编采质量	37
第三节	当好川台集体记者	39
第六章	电视广播宣传	39
第七章	区、乡(公社)广播站的宣传	40
第八章	广播电视宣传的作用	41
第五篇	服务经营	43
第一章	成立广播电视服务部	43
第二章	服务经营项目	43

第一节	修理	43
第二节	经销	44
第三节	农网器材的组织供应	44
第四节	发行管理唱片、翻录磁带	44
第五节	租赁广播设备	44
第六节	生产销售水泥电杆	44
第七节	技术培训	45
第六篇	广播队伍建设	45
第一章	广播队伍的发展情况	45
第一节	县广播站、局人员发展状况	45
第二节	区社广播人员发展状况	46
第二章	人员培训	46
第一节	广播电视技术培训	46
第二节	宣传业务培训	46
第三节	其他业务学习与培训	47
第三章	业务技术职称与学会协会	47
第一节	事业技术人员职称	47
第二节	新闻业务职称	48

第三节	学会协会会员	48
第四章	职工工资	48
第一节	县局(站)职工工资	48
第二节	区乡广播人员生活补贴	49
第五章	职工劳保福利	50
第一节	劳保用品	50
第二节	职工生活福利	50
第三节	奖金	53
第七篇	广播事业经费	53
第一章	县局(站)经费状况	53
第二章	区乡广播站经费状况	54
第八篇	管理制度	54
第一章	人员编制管理	55
第一节	县局现职编制人员	55
第二节	区乡广播人员编制管理	56
第二章	广播电视业务管理	57
第一节	县局全面管理	57
第二节	宣传管理	58
第三节	事业管理	61
第四节	财务管理	65
第五节	服务经营管理	72
第六节	录音录像制品发行管理	72
第七节	广播安全管理	74

第九篇	大事记	75
附记一	县局中层机构设置及干部任免	83
附记二	一九八一年洪灾对广播事业的危害	85
文存一	《关于建立广播事业管理局、外贸站、石油站、农机训练班和改县供销社所属经理部为公司的通知》	87
文存二	《批转县广播站“关于党委加强对广播工作领导的意见的报告”》	89
文存三	《关于党委加强对广播工作领导的意见的报告》	90
文存四	《批转简阳县广播事业管理局“关于加强对区社广播放大站的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	95
文存五	《简阳县广播事业管理局关于加强对区社广播放大站的管理试行办法》	96
文存六	《简阳县人民政府批转县广播事业局“关于加强广播管理工作的意见”》	101
文存七	《关于加强广播管理工作的意见》	102
文存八	《“今日新闻”两年半》	107
文存九	《刹住“陪同风”》	109
文存十	《柑桔土专家吴祥金自费赴美国考察》	111
附表一	简阳县普及农村广播网情况表	112
附表二	一九七一年至一九八五年县站宣传情况表	113
附表三	一九七九年至一九八五年服务经营情况表	114
附表四	县广播局(站)历年职工花名表	115

附表五	县局（站）人员技术培训	119
附表六	区社广播人员技术培训	120
附表七	县局（站）职工宣传业务培训	122
附表八	区乡广播员、通讯员宣传业务培训	123
附表九	其他业务培训	124

第 一 篇 概 述

简阳县广播电视事业，从中华民国二十四年（即一九三五年）第一台电子管收音机在简阳出现时算起，到一九八五年底，已有整整五十年的历史，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一九五一年三月建立“简阳县人民政府收音站”开始，迄今也已走过三十五年建设发展的历程。

民国二十四年，简阳县政府办了一个收音室，设备十分简陋，只有一台七灯直流收音机，收音工作时断时续，到民国三十四年（一九四五年），收音室即自行停办。此后，直到一九四九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县里除有少数几台旧式收音机外，民间几乎看不到收音机，听不到广播，更没有事业建设，也没有管理机构。

新中国成立后，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重视下，简阳县的广播电视事业得到了较快的建设和发展。一九五一年三月，建立了“简阳县人民政府收音站”。一九五三年九月，建立了“简阳县有线广播站”一九五六年改名为“简阳县广播站”。一九五八年，全县 12 个农村区和 1 个镇建起了广播站，后因国家经济困难而停办。一九六五年五月，县站在石板区棉丰公社建成了全县第一个公社广播站。一九六七年重建恢复了养马区广播站。一九六八年，县站开始普及农村广播网建设，建起了红塔公社广播站。从一九六九年春开始，全面普及农村广播网，到一九七三年初，全县 106 个公社和石桥镇建成广播站 107 个。以后又相继重建恢复了 10 个农村区广播站。从一九七三年初起，县站开始对已建的广播网进行整顿和巩固。一九七五年十月，县站开始建设县中心站至农村各区的广播专线。一九七七年全县铺开，到一九七九年，建成了县中心站至各区专线 242 杆公里，一九八二年又建成 8 个区至区以下各公社的水泥杆专线，并且按照农村有线广播网技术规程开展了整网和机房改造。到一九八五年底，全县有区广播站 10 个（龙泉驿、洛带区已在